

康宁显示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康宁重庆二期显示材料前段 生产线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1月2日，康宁显示科技（重庆）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3位特邀专家召开了“康宁重庆二期显示材料前段生产线项目（一阶段）”（以下简称“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前验收组踏勘了现场，会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对本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设施“三同时”制度情况的介绍、重庆市久久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云汉大道5号附399号

环评及批复核定的建设内容及规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前段加工区厂房、综合动力站及其设备、扩建辅房区、门卫室2、回收站及玻璃堆场、柴发区、■仓库、筒仓、制氮制氧站管道输送系统、扩建码头区及后段加工区3、雨水调蓄池和事故池，配套建设废气治理、废水治理、固废暂存、环境风险防控等环保工程。设置■玻璃基板前段生产线，年产TFT-LCD面板用玻璃基板约■万片。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分阶段实施，本次为一阶段。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前段加工区厂房、综合动力站及其设备、扩建辅房区、门卫室2、回收站及玻璃堆场、柴发区、■仓库、筒仓、制氮制氧站管道输送系统、扩建码头区及后段加工区3、雨水调蓄池和事故池，配套建设废气治理、废水治理、固废暂存、环境风险防控等环保工程。设置■玻璃基板前段生产线，年产TFT-LCD面板用玻璃基板约■万片。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3月11日，取得重庆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备案（项目代码2109-500109-04-01-728143）。

2022年7月，重庆市久久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康宁重庆二期显示材料前段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8月10日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以《渝（两江）环准〔2022〕096号》下发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2022年9月22日，更新了排污许可证。

2023年4月，完成了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2022年8月本项目开工建设，2023年1月建设完成，2023年7月进入调试阶段。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环评阶段总投资■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万元，占总投资的2.3%；项目建设实际总投资■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万元，占总投资的2.7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建设内容中的前段加工区厂房、综合动力站及其设备、扩建辅房区、门卫室2、回收站及玻璃堆场、柴发区、 仓库、筒仓、制氮制氧站管道输送系统、扩建码头区及后段加工区3、雨水调蓄池和事故池，配套建设废气治理、废水治理、固废暂存、环境风险防控等环保工程，建设了 玻璃基板前段工序生产线。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工艺由环评提出的絮凝沉淀变更为酸碱中和+絮凝沉淀，处理工艺进行了优化，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1）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产生循环冷却水排水、软水和纯水制备废水和车间用水废水。本项目生产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规模960m³/d，处理工艺为酸碱中和+絮凝沉淀）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进入水土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2）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包括办公生活废水和食堂废水。生产人员办公生活用水经本项目生化池（4座，3#、4#生化池处理能力为24m³/d，2#、5#生化池处理能力为12m³/d）处理达标后经综合废水排放口1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3m³）处理，再排入6#生化池（1座，处理能力为24m³/d）处理达标后经综合废水排放口2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废水排入6#生化池处理达标后经综合废水排放口2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的污水再进入水土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最终排入竹溪河。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包括投料室废气、维修间废气、蒸汽锅炉烟气、热水锅炉烟气、熔炉废气、卸料废气、配料废气、装袋废气、碎玻璃废气、食堂油烟。

①投料室废气：集气罩收集，经HEPA高效空气过滤器处理后通过1根38m高排气筒排放。

②维修间废气：主要来源于耐火砖切割（熔炉检修），收集后送入HEPA过滤器处理后通过一根38m高的排气筒排入大气。

③蒸汽锅炉采用低氮燃烧，燃烧烟气通过1根19m高的排气筒排放。

④热水锅炉采用低氮燃烧，燃烧烟气通过1根19m高的排气筒排放。

⑤熔炉废气：本项目设置2个熔炉，共设置1套废气处理系统（PA系统），采用

SNCR脱硝系统，脱硝后废气再经过喷雾降温塔+袋式除尘系统处理，处理达标后的废气分别通过1根61m高排气筒排放。

⑥卸料废气、配料废气、装袋废气、碎玻璃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二级高效集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⑦食堂油烟：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管道引至房顶排放。

（三）噪声

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以及空压机、风机、冷却塔等设备噪声，本项目采取的降噪措施如下：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部分设备采取减振、设消声器等措施进行治理，并在空压机、通风机等噪声设备处减振隔声降低噪声污染。

（四）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暂存间位于前段加工区东侧，1F，面积为768m²，采取“三防”措施，分区暂存一般固废。

危废暂存间位于玻璃堆场北侧，1F，占地面积约235m²，采取“六防”措施，分类暂存危险废物，定期委托重庆云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交当地环卫统一收运处置。

（五）环境风险

①物料存储：已在项目柴发罐区和尿素罐区四周设置围堰，有效容积大于最大储罐容积，且做好了防腐防渗措施。

②分区防渗：厂区实行了分区防渗。危废暂存间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做了“六防”措施。

③已设置有效容积166m³的事故应急池，并设置了应急提升泵。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本项目投料室废气中颗粒物满足《电子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495-2013）；熔炉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9-2016），氟化物、氯化氢满足《电子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495-2013），氨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蒸汽锅炉废气和热水锅炉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8-2016）及修改清单；食堂油烟中的油烟和非甲烷总烃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859-2018）。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满足《电子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495-2013）。

2. 废水监测结果

2013)。

2. 废水监测结果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综合废水排放口1出水pH范围、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规定的限值要求，氨氮、总磷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31962-2015)标准规定的限值要求。

综合废水排放口2排口pH范围、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规定的限值要求，氨氮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31962-2015)标准规定的限值要求。

3. 噪声监测结果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昼间和夜间厂界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和4a类标准要求。

(二)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废水中COD、氨氮排放量，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放量满足环评及批复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环境管理

建设单位设置有环保机构，并配有专职管理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统一负责管理、组织、落实、监督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与本项目有关各项环保档案资料齐备，均由办公室归档保管，符合环保要求。

六、验收组现场检查情况及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及环境管理措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已经落实，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环境管理，不断完善各项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环境风险应急机制，杜绝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2) 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完善环保设施运行记录，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

陶玉 刘君奇 胡远 余德

2023年11月2日